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3樓
電話：(02)2656-26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25
(七)關係人交易	25~26
(八)抵質押之資產	2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二)其 他	26~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30
(十四)部門資訊	3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慈慧
方蕙玲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繼續按閣，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3.31			103.12.31			103.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822,610	37	494,127	24	542,289	27	2100	10,000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580,314	26	732,570	35	629,351	31	2322	40,690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59	-	84	-	9,014	-	2170	476,912	21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84,043	13	292,467	14	278,038	15	2200	197,060	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十))	48,697	2	58,087	3	79,467	4	2230	34,62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二)及八)	35,657	2	48,065	2	69,647	3	2300	4,821	-
流動資產合計	1,771,380	80	1,625,400	78	1,607,806	80		764,109	3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29,689	1	31,525	2	-	-	2530	283,944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365,053	17	369,131	18	369,098	18	2540	48,515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8,465	-	8,230	-	9,115	-	2640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45	1	18,635	1	17,362	1		332,459	15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	-	-	1,428	-	9,891	-		1,096,568	4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2,655	1	22,964	1	17,520	1		697,500	32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9,707	20	451,913	22	422,986	20		402	-
資產總計	2,221,087	100	2,077,313	100	2,030,792	100		2,221,08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八)	-	-	-	-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	-	-	-	-		-	-
應付帳款	-	-	-	-	-	-		-	-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	-	-	-	-	-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	-		-	-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		-	-
流動負債合計	-	-	-	-	-	-		3,710	-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及八)	-	-	-	-	-	-		-	-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	-	-	-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	-	-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	-	-	-		-	-
負債總計	-	-	-	-	-	-		974,365	47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十)(十四))：									
普通股股本	697,500	32	697,500	33	697,500	33		697,500	34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402	-	-	-	-	-		-	-
資本公積	115,374	5	103,977	5	103,977	5		115,374	5
法定盈餘公積	34,142	2	34,142	2	34,142	2		34,142	2
未分配盈餘	227,477	10	210,545	10	193,950	10		227,477	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624	2	56,784	3	28,081	1		49,624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24,519	51	1,102,948	53	1,043,285	51		1,124,519	51
權益總計	1,124,519	51	1,102,948	53	1,043,285	51		1,124,519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221,087	100	2,077,313	100	2,030,792	100		2,221,08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4~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558,940	100	564,08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十二)	434,895	78	453,424	80
營業毛利	124,045	22	110,659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及十二)：				
推銷費用	43,238	8	37,690	7
管理費用	31,558	5	30,338	5
研究發展費用	32,068	6	26,360	5
6900 營業淨利	106,864	19	94,388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九)(十七))：	17,181	3	16,271	3
其他收入	7,782	1	7,007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67)	(1)	10,848	2
財務成本	(1,020)	-	(82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534)	-	-	-
稅前淨利	2,461	-	17,032	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9,642	3	33,303	6
本期淨利	2,710	-	2,574	1
其他綜合損益：	16,932	3	30,729	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60)	(1)	(533)	-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60)	(1)	(533)	-
本期淨利歸屬於：	\$ 9,772	2	30,196	5
母公司業主	\$ 16,932	3	30,729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9,772	2	30,196	5
母公司業主	\$ 9,772	2	30,196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基本每股盈餘	\$ 0.24		0.44	
稀釋每股盈餘	\$ 0.22		0.4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一月

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股本		債券換股 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本 股	債 券	換 股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 697,500	-	-	-	103,977	19,777	163,221	28,614	1,013,089
	-	-	-	-	-	-	30,729	-	30,729
	-	-	-	-	-	-	-	(533)	(533)
	-	-	-	-	-	-	30,729	(533)	30,196
	\$ 697,500	-	-	-	103,977	19,777	193,950	28,081	1,043,285
	\$ 697,500	-	-	-	103,977	34,142	210,545	56,784	1,102,948
	-	-	-	-	-	-	16,932	-	16,932
	-	-	-	-	-	-	-	(7,160)	(7,160)
	-	-	-	-	-	-	16,932	(7,160)	9,772
	-	-	-	-	10,350	-	-	-	10,350
	-	-	402	-	1,047	-	-	-	1,449
	\$ 697,500	-	402	-	115,374	34,142	227,477	49,624	1,124,519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642	33,30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680	16,307
攤銷費用	1,025	1,033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20
利息費用	1,020	823
利息收入	(1,712)	(7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534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5	50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7	-
公司債發行成本	290	-
迴轉銷貨退回與折讓數	(1,251)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238	18,0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53,513	307,3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5	-
存貨減少(增加)	8,097	(13,418)
預付款項減少	10,818	12,56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629	(11,39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2,077	295,0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減少	(83,297)	(96,85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8,148)	(31,3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11	(7,16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	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0,334)	(135,4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1,743	159,686
調整項目合計	90,981	177,6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623	210,992
收取之利息	1,355	737
支付之利息	(584)	(587)
支付之所得稅	(47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919	211,1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43)	(12,5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9,014)
取得無形資產	(1,282)	(59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13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73)	(7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62)	(22,9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9,856)	1,662
發行公司債	294,850	-
償還長期借款	(10,206)	(9,90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4,788	(8,2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62)	3,2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8,483	183,1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127	359,1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2,610	542,28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3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製造、代理銷售及買賣，電子電腦之零組件加工製造裝配買賣業務、電線電纜之加工組裝製造之買賣、鎂鋁合金部件之買賣、汽車零配件加工製造之買賣及代理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投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及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其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關聯企業(請詳附註六(四))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另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二)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3.31	103.12.31	103.3.31
本公司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窗電子)	投資控股及買賣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泰碩香港)	投資控股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TaiSol (Japan))	買賣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以下簡稱Techmaster)	買賣業	100 %	100 %	100 %
世窗電子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泰碩)	製造及買賣業	100 %	100 %	100 %
泰碩香港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泰碩)	製造及買賣業	100 %	100 %	100 %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所得稅費用若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庫存現金	\$ 778	947	433
活期存款	242,656	454,990	280,113
定期存款	559,176	38,190	261,743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u>20,000</u>	<u>-</u>	<u>-</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22,610</u>	<u>494,127</u>	<u>542,289</u>

(二)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收票據	\$ 1,491	281	-
應收帳款	580,432	735,155	634,1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866	5,631	13,528
減：備抵呆帳	(1,609)	(1,615)	(1,425)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u>(1,251)</u>	<u>(3,349)</u>
應收款項淨額	<u>\$ 585,180</u>	<u>738,201</u>	<u>642,879</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逾期1~30天	\$ 11,697	999	10,470
逾期31~120天	2,038	117	593
逾期121~365天	30	418	583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	<u>-</u>	<u>-</u>	<u>21</u>
	<u>\$ 13,765</u>	<u>1,534</u>	<u>11,667</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組合評估之 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1,615
認列減損損失	-
外幣換算損益	<u>(6)</u>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1,609</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306
認列減損損失	120
外幣換算損益	<u>(1)</u>
103年3月31日餘額	<u>\$ 1,425</u>

(三)存 貨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製成品	\$ 184,372	189,074	159,257
在製品	35,203	26,827	36,347
原物料	57,108	71,828	77,036
商 品	<u>7,360</u>	<u>4,738</u>	<u>5,398</u>
	<u>\$ 284,043</u>	<u>292,467</u>	<u>278,03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存貨銷貨成本	\$ 431,998	448,99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7	2,210
存貨報廢損失	<u>2,570</u>	<u>2,218</u>
	<u>\$ 434,895</u>	<u>453,424</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大陸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設立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七日匯出投資金額為日幣147,000千元(新台幣43,688千元)，合併公司之出資比例為49%，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季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3.31	103.12.31	103.3.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9,689	31,525	-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534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534	-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201,500	52,024	7,000	133,829	558,606
增 添	-	-	4,852	4,441	1,967	2,583	13,843
處 分	-	-	(1,375)	(392)	-	(125)	(1,892)
重 分 類	-	-	1,020	391	-	676	2,0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901)	(472)	(47)	(1,211)	(3,631)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204,096	55,992	8,920	135,752	569,01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93,801	80,014	17,993	100,653	556,714
增 添	-	-	1,954	1,816	95	2,171	6,036
處 分	-	-	(604)	(9,226)	(18)	(937)	(10,785)
重 分 類	-	-	245	-	-	600	8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190	875	325	1,115	5,505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107,699	56,554	198,586	73,479	18,395	103,602	558,31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1,011	105,513	18,911	2,121	51,919	189,475
本年度折舊	-	255	6,192	4,377	496	6,360	17,680
處 分	-	-	(1,063)	(392)	-	(112)	(1,5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83)	(167)	(9)	(469)	(1,628)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	11,266	109,659	22,729	2,608	57,698	203,960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9,992	90,116	34,387	12,851	29,596	176,942
本年度折舊	-	255	5,399	5,207	911	4,535	16,307
處 分	-	-	(593)	(9,036)	(17)	(632)	(10,2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766	958	519	1,003	6,246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	10,247	98,688	31,516	14,264	34,502	189,217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7,699	45,543	95,987	33,113	4,879	81,910	369,131
民國104年3月31日	\$ 107,699	45,288	94,437	33,263	6,312	78,054	365,053
民國103年1月1日	\$ 107,699	46,562	103,685	45,627	5,142	71,057	379,772
民國103年3月31日	\$ 107,699	46,307	99,898	41,963	4,131	69,100	369,098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8,069	3,706	7,600	29,375
單獨取得	931	351	-	1,282
處 分	(207)	(284)	-	(49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3)	-	-	(113)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18,680	3,773	7,600	30,05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6,116	6,552	7,600	30,268
單獨取得	568	29	-	597
處 分	(468)	(427)	-	(895)
匯率變動影響數	(44)	-	-	(44)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16,172	6,154	7,600	29,926
攤 銷：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3,171	1,399	6,575	21,145
本期攤銷	785	112	128	1,025
處 分	(207)	(284)	-	(491)
匯率變動影響數	(91)	-	-	(91)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13,658	1,227	6,703	21,588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1,135	3,504	6,065	20,704
本期攤銷	666	240	127	1,033
處 分	(468)	(427)	-	(895)
匯率變動影響數	(31)	-	-	(31)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11,302	3,317	6,192	20,811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 4,898	2,307	1,025	8,230
民國104年3月31日	\$ 5,022	2,546	897	8,465
民國103年1月1日	\$ 4,981	3,048	1,535	9,564
民國103年3月31日	\$ 4,870	2,837	1,408	9,115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000	39,856	76,175
擔保銀行借款	<u>-</u>	<u>20,000</u>	<u>-</u>
	<u>\$ 10,000</u>	<u>59,856</u>	<u>76,175</u>
尚未使用額度	<u>\$ 441,050</u>	<u>394,169</u>	<u>611,345</u>
利率區間	<u>1.88%</u>	<u>1.33%~1.60%</u>	<u>1.13%~1.37%</u>

合併公司資產設定抵質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4.3.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合約到期年度</u>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	1.38%~1.44%	民國一〇七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89,205
合 計			<u>(40,690)</u>
			<u>\$ 48,515</u>
<u>103.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合約到期年度</u>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	1.34%~1.37%	民國一〇七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100,489
合 計			<u>(41,145)</u>
			<u>\$ 59,344</u>
<u>103.3.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合約到期年度</u>
擔保銀行借款	美金	1.35%~1.46%	民國一〇七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168,347
合 計			<u>(39,611)</u>
			<u>\$ 128,736</u>

合併公司資產設定抵質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明細如下：

	<u>104.3.31</u>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金額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876)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尚未攤銷餘額	(4,680)
累積已轉換金額	<u>(1,500)</u>
	<u>\$ 283,944</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0,298</u>
	<u>104年</u>
	<u>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u>\$ 603</u>

2.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300,000千元。
- (2)發行面額：100千元。
- (3)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一〇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 (4)票面利率：0%。
- (5)贖回辦法：

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時，本公司得提前贖回債券：

- A.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以上；
- B.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票面金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6)到期本金償還：

除已被提前贖回或行使轉換權外，到期時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償還。

(7)轉換價格：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7.3元。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增加，應依發行辦法規定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8)本公司委任兆豐銀行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銀行，並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9)轉換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開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為40千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1,500千元，產生之淨資本公積為1,047千元。另債券轉換產生之股本為402千元，因尚未完成相關變更登記，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項下。

3.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將選擇權及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其相關資訊如下：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時可轉換公司債本金之複利現值	\$ 289,47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	10,530
發行時應付公司債總額	<u>\$ 300,000</u>

(十)營業租賃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2.合併公司預付租金之明細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流動：			
預付租金	\$ <u>6,349</u>	<u>15,605</u>	<u>44,852</u>
非流動：			
長期預付租金	\$ <u>-</u>	<u>1,428</u>	<u>9,891</u>

上述預付租金主係東莞泰碩及蘇州泰碩之預付租金，合併公司已依其到期期間分別認列於預付款項及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十一)其他應付款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付費用	\$ 100,907	115,056	97,071
應付設備款	19,871	17,371	16,149
其他應付款項	<u>76,282</u>	<u>90,448</u>	<u>68,081</u>
	<u>\$ 197,060</u>	<u>222,875</u>	<u>181,301</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計畫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1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13千元及961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920	4,562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210)	(1,988)
所得稅費用	<u>\$ 2,710</u>	<u>2,574</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227,477</u>	<u>210,545</u>	<u>193,95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2,015</u>	<u>12,015</u>	<u>4,174</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3年度(預計)</u> 5.71 %	<u>102年度(實際)</u> 8.85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之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03,977	103,977	103,977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099	-	-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10,298</u>	<u>-</u>	<u>-</u>
	<u>\$ 115,374</u>	<u>103,977</u>	<u>103,977</u>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其餘得以下列原則分派：

-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
- (2)員工紅利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
- (3)其餘為股東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另，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此項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情形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822千元及1,76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58千元及1,414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期間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139,500</u>	<u>104,62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7,078	6,842
董監酬勞	5,662	5,474
	<u>\$ 12,740</u>	<u>12,316</u>

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股東會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6,932</u>	<u>30,7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9,759</u>	<u>69,75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24</u>	<u>0.4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6,932	30,7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u>603</u>	<u>-</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17,535</u>	<u>30,7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59	69,750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千股)	211	21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千股)	<u>8,034</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78,004</u>	<u>69,969</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22</u>	<u>0.44</u>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銷貨收入	\$ 592,150	593,35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3,210)</u>	<u>(29,267)</u>
	\$ <u>558,940</u>	<u>564,083</u>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1,712	782
租金收入	3	9
樣品收入	214	225
其他收入	<u>5,853</u>	<u>5,991</u>
	\$ <u>7,782</u>	<u>7,007</u>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損)益	\$ (2,139)	11,384
處分設備損失	(325)	(502)
什項支出	(303)	(34)
	<u>\$ (2,767)</u>	<u>10,848</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17	82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攤銷	603	-
	<u>\$ 1,020</u>	<u>823</u>

(十八)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83,944	288,799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一)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資訊

合併公司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其現流資訊如下：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3,843	6,03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371	22,67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u>(19,871)</u>	<u>(16,149)</u>
支付現金數	<u>\$ 11,343</u>	<u>12,56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u>59</u>	<u>84</u>	<u>-</u>

2.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借款予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情形如下：

	最高餘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104.3.31	103.12.31	103.3.31
關聯企業	\$ <u>-</u>	<u>14,700</u>	<u>-</u>	<u>-</u>	<u>9,01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以利率3.25%計息，為無擔保放款。另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此交易。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 1月至3月	103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8,982	9,624
退職後福利	172	198
	<u>\$ 9,154</u>	<u>9,82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3.31	103.12.31	103.3.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	\$ 1,002	4,114	7,618
"	L/C保證金戶及海關保證金	3,006	3,030	309
土地及建築物(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及可轉換公司債	152,987	153,243	154,006
		<u>\$ 156,995</u>	<u>160,387</u>	<u>161,93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因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970,050千元及920,81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3,482	46,571	120,053	76,456	40,047	116,503
勞健保費用	-	1,894	1,894	-	1,810	1,810
退休金費用	-	1,013	1,013	-	975	9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407	2,782	9,189	3,781	2,323	6,104
折舊費用	14,404	3,276	17,680	13,119	3,188	16,307
攤銷費用	15	1,010	1,025	4	1,029	1,033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影響。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6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該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金額	比例				
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5,044	40,352	5,044	3.25%	2	9,784	營運週轉	-	-	-	-	175,181	175,181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依各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與各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對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逾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外國子公司與集團100%持有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各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3	337,355	100,160	100,160	100,160	-	8.91%	562,259	Y	N	Y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SAMOA)	2	337,355	203,450	203,450	203,450	203,450	18.09%	562,259	Y	N	N

註1：係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与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股數為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TriGem Computer,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103	-	- %	-	註

註：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61,076	70.24 %	月結150天	-	-	(552,612)	83.15 %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銷貨	253,800	71.25 %	月結105天	-	-	447,840	87.08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聯屬公司	447,840	2.42次	-	-	95,074	-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552,612	1.97次	-	-	96,120	-

註1：上述期後收款資訊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止。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72,329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12.94%
0	本公司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	71,653	月結75天	3.23%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1	進貨	261,076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46.71%
0	本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1	應付關係人款	552,612	月結150天	24.88%
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3	銷貨	253,800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45.41%
1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3	應收關係人款	447,840	月結105天	20.16%
2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784	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1.7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已沖銷。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數為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窗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連接器及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買賣業務及大陸投資	258,933	264,477	64,210	100.00 %	449,942	9,263	9,854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泰碩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大陸投資	332,470	370,270	76,873	100.00 %	205,120	(17,000)	(16,981)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echmaster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買賣業	346	346	10	100.00 %	10,125	(32)	248	子公司
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aiSol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業	2,790	2,790	0.1	100.00 %	495	(28)	(28)	子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散熱器及電子電腦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以及鎂鋁合金部件之買賣。	316,130	(二)	316,130	-	-	316,130	(16,897)	100.00%	(16,897)	203,956	-
東莞泰碩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子電腦及汽車之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248,214	(二)	248,214	-	5,544	242,670	8,872	100.00%	8,872	437,952	5,544
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鎂、鋁合金部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8,120	(一)	43,688	-	-	43,688	(3,131)	49.00 %	(1,534)	29,68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除對蘇州笠谷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投資外，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